附件2.

昆明市市本级预算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17 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项目单位 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主管部门 安宁市林业局

项目名称 2017年本级预算项目支出

自评日期 2018年9月29日

一、部门概况

部门名称：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部门负责人：王永红
部门财务负责人：王云春	联系电话：68695030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行政	单位地址：连然街313号	单位邮编：650300

（一）部门职能（职责）简介

1.职能一：森林公安是国家林业部门和公安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具有武装性质的兼有刑事执法和行政执法职能的专门保护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生态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的重要力量。

2.职能二：根据法律、法规授权和森林公安的职责，我局在执法过程中依法行使查处涉及破坏森林、林地及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等21类刑事案件和依法行使省政府批准的62项林业行政处罚权和11项行政强制权。

3.职能三：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指导林区治安工作。

（二）事业发展规划

1.行业发展规划：全面加强政治学习，积极做好反恐维稳工作，全面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信息化建设、执法规范化建设，积极组织开展一系列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积极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维护了林区秩序稳定，深入开展“平安林区”创建活动，有效地保护我市森林生态安全，为我市林区治安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2.部门发展规划：全面加强政治学习，积极做好反恐维稳工作，全面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信息化建设、执法规范化建设，积极组织开展一系列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积极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维护了林区秩序稳定，深入开展“平安林区”创建活动，有效地保护我市森林生态安全，为我市林区治安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目标一：按照预算项目，明确工作任务，对目标工作细化分工

2.部门绩效目标二：执行项目过程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达到资金使用最优化

3.部门绩效目标三：项目完成能产生相应效益

（四）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按照安宁市财政局下达的《2017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批复》（安财发[2017]11号，2017年部门预算为230.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8.84万元，项目支出22万元。

2.部门预算执行情况：2017年本级预算实际收到并支出金额为33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8.27万元，项目支出46.59万元

二、项目支出概况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负责人：王永红
联系电话：68695030	电子邮箱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起止时间:2017年1月至12月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2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6.59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本级配套 22 部门自筹及其他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本级配套 46.59 部门自筹及其他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辅警工资	22	21.40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25.19
合计	22	46.59

（三）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主体：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2.保障措施：安宁市财政局下达的《2017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批复》（安财发[2017]11号）

3.资金安排程序：单位项目申报-财政委托第三方审核通过-纳入财政预算-审核通过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各项目实施方案、工作目标责任书

5.财务管理：《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安宁市森林公安局内部控制工作基本指引》、《安宁市森林公安局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具体办法》、《安宁市森林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情况说明
1.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分析	指标类型	上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执行完毕绩效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产出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处理涉林案件	83件	72件	88件	122%	好	
	大力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	100%	提高执法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提高执法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100%	好	
	支付辅警工资	100%	22万元	21.4万元	97%	好	
	效益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积极开展"平安林区"创建和林区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00%	为维护了林区治安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为维护了林区治安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100%	好	
	积极组织开展一系列打击涉林违法犯罪的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查处涉林违法犯罪，积极预防和查处森林火灾。	100%	生态效益大大提高	生态效益大大提高	100%	好	
	促进安宁市辖区林业生态可持续发展	100%	生态可持续发展	生态可持续发展	100%	好	
	满意度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计划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8%	98%	100%	好	
2.项目成本性分析	项目是否有节支增效的改进措施			有			
	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			有			
	项目是否达到标准的质量管理管理水平			是			
3.项目效率性分析	完成的及时性			在工作目标责任书要求时间内完成			
	验收的有效性			好			
4.部门绩效目标实现	项目绩效是否促进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			是			
	项目绩效与规划和宏观政策的适应性			适应			
	项目绩效体现部门职能职责及年度计划情况			符合单位职能要求，按照年度计划进行，完成率100%			

自评结论：通过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将与本部门履职密切相关的项目或专项支出为重点，通过项目立项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项目绩效与部门职责匹配度的自我评价，我局资金使用的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节约，资金支出效率高，资金使用有效果。

四、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一）部门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①制定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我局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综合考虑评价数量、评价重点及评价范畴等情况，制定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
②明确评价对象为2017年度本级预算整体支出。
③成立以局长牵头，各科室负责人及财务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

（二）部门绩效管理推进情况及措施：
我局召开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部署会，明确评价对象、评价目的、评价内容、评价方法、指标体系框架、组织形式等内容，组织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工作组按照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进行自评工作，并撰写提交自评报告。

（三）未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原因分析：无

（四）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 管理经验：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首先要依据下年度需要完成的工作目标进行项目申报，同时按照项目所要达到目的进行绩效目标设立，重点评价绩效目标设立的充分性、明确性、合理性以及细化程度，绩效目标的设立要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相一致，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其次，要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及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并制定相应管理办法，为推荐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基础。然后，在年度预算实施过程中，要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跟踪，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发现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的存在的差距，及时调整，争取圆满完成原定目标，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的编制预算积累经验。最后，待该年度预算执行完成后，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以结果为导向，优化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

无

3.需改进的问题及措施

无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五、项目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一）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机构及人员构成

评价组 机构职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处室	签　字
组长	王永红	局长	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王永红
副组长	王云春	副局长	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王云春
成员	郑志康	办公室主任	安宁市森林公安局	郑志康
成员	郎艳	财务	安宁市林业局	郎艳

（二）绩效自评的目的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行为，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情况 ①制定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我局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综合考虑评价数量、评价重点及评价范畴等情况，制定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②明确评价对象为2017年度本级预算整体支出。③成立以局长牵头，各科室负责人及财务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

2. 组织实施情况 我局召开了2017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部署会，明确评价对象、评价目的、评价内容、评价方法、指标体系框架、组织形式等内容，组织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工作组按照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计划进行自评工作，并撰写提交自评报告。

报告填写人（签字）：郎艳　　2018 年 9 月 30 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王永红　　2018 年 9 月 30 日

六、相关附件

（一）项目管理相关文件

（二）项目资金安排相关文件

（三）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组织体系建设相关文件

（四）部门绩效考评办法

（五）部门推进绩效管理的其他相关文件

（六）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关材料

（七）中央、省、市党委政府对于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

（八）人大对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或意见

（九）审计对部门或该项目的审计报告或建议

（十）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